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陳靜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322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11346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40113464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4011346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東興國中辦理「11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－
菸檳害防制議題中心學校－教師增能研習」一案，請各校
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－菸檳害防制議題中
心學校－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4年11月26日（星期三）。
 - (二)時間：上午10時至12時30分(全程參與核予研習時數2)小
時。
 - (三)地點：東興國中視聽教室（和平樓4樓）（桃園市中壢區
廣州路25號）。
 - (四)主題：共學共創－與AI協作反菸拒檳創意教材。
 - (五)講師：AI應用規劃師－李建龍先生。
 - (六)對象：
 - 1、本市高國中小學校健康促進業務相關人員。

學務處

114/11/17 14:39



1140008308

有附件





2、菸檳害防制協力學校，請務必派員參與。

3、健體領域教師，或對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議題、菸檳害防制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(七)本次研習內容全程使用筆記型電腦，請參與人員務必攜帶。

(八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；另因該校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共乘。

三、請各校參加人員於114年11月21日(星期五)下午16時前逕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(網址：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)—「東興國中」項下報名，以使用餐葷素調查。

四、本案請各校派員出席，參加人員由所屬單位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東興國中學務處衛生組長，聯絡電話：(03)4583500分機316。

六、檢送本案課程表及研習地點平面圖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2025/11/17
18:50:11
電子交換文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